

##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杨耀华先生根据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所致，未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杨耀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.20%减少至 5.70%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杨耀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自 2024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24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90,700 股，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00,000 股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杨耀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.20%减少至 5.70%，权益变动比例为 1.50%，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信息披露 义务人基 本信息	姓名	杨耀华
	身份证	142126*****0037
	住所	北京市海淀区*****
	国籍	中国
	权益变动时间	2024 年 10 月 8 日-11 月 13 日

权益变动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明细	集中竞价交易	2024年10月8日至 10月24日	990,700	0.9982%
	大宗交易	2024年11月13日	500,000	0.5038%
合计			1,490,700	1.5019%

## 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后	
	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
杨耀华	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	7,149,183	7.20%	5,658,483	5.70%

## 三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.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杨耀华先生依据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了《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46）。

2.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，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4日